

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江苏省江都水利枢纽机电安装有限公司参加盐城市机械排灌处的北坍站1#、2#主机组应急大修项目（三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北坍站1#、2#主机组应急大修项目（三次），属于建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省江都水利枢纽机电安装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76人，营业收入为1683.26万元，资产总额为3523.8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江苏省江都水利枢纽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4月25日

